

# 靜宜大學財務與計算數學系碩士班

## 變更指導教授同意書

財務與計算數學系碩士班研究生\_\_\_\_\_，學號\_\_\_\_\_，

茲因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

\_\_\_\_\_

\_\_\_\_\_

擬申請變更指導教授。

### ◎ 原指導教授

指導教授簽名：\_\_\_\_\_ 年\_\_月\_\_日

共同指導教授簽名：\_\_\_\_\_ 年\_\_月\_\_日

### ◎ 變更後指導教授

指導教授簽名：\_\_\_\_\_ 年\_\_月\_\_日

共同指導教授簽名：\_\_\_\_\_ 年\_\_月\_\_日

系主任簽章：\_\_\_\_\_ 年\_\_月\_\_日

註 1.本同意書一式三份，一份存系，一份交指導教授，一份自存。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